**西安建筑科技大学**

**“陕建”奖学金评选办法**

二〇一九年十二月

**“陕建”奖学金评选办法**

西安建筑科技大学“陕建”奖学金，是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支持高等教育事业发展，鼓励在校学生勤奋刻苦学习，积极进取，奋发向上，同时为社会培养合格的有用人才回馈社会、捐资助学，激励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勤奋学习、创新创业、不断进取而开展的一项公益事业。为了做好奖学金的评审、发放及其它相关工作，特制订本评选办法。

**一、评选对象及奖助金额**

奖学金所资助的对象为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建筑学院、土木工程学院、环境与市政工程学院、管理学院、建筑设备科学与工程学院、机电工程学院品学兼优的全日制本科生。

每年资助创新创业能力突出的学生10名，每人每年奖助金额2500元；困难生中品学兼优的学生10名，每人每年奖助金额2500元。

**二、评选条件**

1.刻苦学习、成绩优异，上一学年学习成绩和综合测评成绩均在专业前30%，且参评者在本学年没有不及格科目。

2.热爱祖国、遵纪守法、品行端正、举止文明；

3.学科知识扎实、实践能力强，具有创新精神、竞争意识；

4.具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，担任学生干部者优先考虑；

**三、评选程序**

西安建筑科技大学“陕建”奖学金评审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的原则。

1.学生申请。符合资助条件的学生提交书面申请，填写“陕建”奖学金申请表，提交本人上学年必修课成绩单及相关参评材料，上报所在学院。

2.学院初评。各学院依据申请条件对申请人进行初步评审，评审结果上报学生处。

3.学生处汇总各学院推荐名单，并组织评选，结果在全校范围内公示。

4.学生处将评选结果向陕西建工集团报批。

**四、表彰办法**

“陕建”奖学金评选结果通过后，由学校发文表彰，为获奖学生颁发奖学金和荣誉证书。

**西安建筑科技大学**

**学生工作处**

**二零一九年十二月**